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晓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9,800 万借款（借款期限 24 个月，年利率 6%）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原激励对象陈迪先生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九部分“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的相关规定，应取消其激励资格，并由公司对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6.23 元/股）加上年化 9%的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 788,644,628 元变更至 788,494,628 元。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董事会已取得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因此该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为响应国家政策号召，顺应资本市场蓬勃发展的趋势，围绕大机电产业寻求对企业有战略意义的投资和并购标的，同时借助专业的战略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加快企业外延式发展的步伐，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9,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与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5 日